



人权理事会  
第三十七届会议  
2018年2月26日至3月23日  
议程项目2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以及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报告和秘书长的报告

##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的年度报告



## 一. 引言

1. 本报告系根据大会第 48/141 号决议向人权理事会提交，报告介绍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2016 年 12 月 1 日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在日内瓦和纽约以及通过各个国家和地区人权办事处开展的工作。报告以人权高专办 2014-2017 年管理计划反映的专题优先事项为脉络。高专办还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开始制定下一次管理计划，即 2018-2021 年管理计划。

2. 截至 2017 年 11 月 30 日，人权高专办在世界各地共有 57 个驻地单位：15 个国家办事处或独立办事处；12 个区域办事处；13 个联合国维和团人权单位；以及 17 个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内工作的人权顾问单位。

3.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高级专员访问了萨尔瓦多、埃塞俄比亚、法国、德国、危地马拉、教廷、爱尔兰、科威特、利比亚、卢森堡、阿曼、秘鲁、斯洛文尼亚、瑞典、乌拉圭、美利坚合众国和乌兹别克斯坦。副高级专员访问了澳大利亚、奥地利、比利时、加拿大、法国、德国、印度尼西亚、日本、荷兰、挪威、卡塔尔、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主管人权事务助理秘书长访问了比利时、加拿大、中非共和国、哥伦比亚、法国、洪都拉斯、爱尔兰、肯尼亚、利比里亚、马里、摩洛哥、索马里、南苏丹、瑞士、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美利坚合众国。

4.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冲突和人道主义危机持续不断，平民仍然是最主要的受害者。全球有 6500 万人被迫离开家园，其中有 2250 万名难民，其中半数儿童。少数群体和弱势群体遭受迫害和暴力；这类迫害和暴力行为也导致大规模的人口流动。民主和法治也受到威胁，表现形式包括大量破坏民间社会和侵害人权维护者的行动。尽管一些针对恐怖团体的军事行动取得成功，但这类团体构成的威胁继续不断变化和增加。仍有人继续企图巩固民族主义和保护主义立场，使国家之间的多边合作体系面临风险。与此同时出现了一些令人鼓舞的局面，包括公民和各种运动击退各种形式的歧视和仇恨、极端主义和民粹主义，表明个人和团体准备起来捍卫所有人的人权和自由。

## 二. 高级专员办事处的专题优先事项

### A. 加强国际人权机制

#### 1. 条约机构

5. 人权高专办协助条约机构审查了 158 份缔约国报告；通过了超过 221 份有关个人来文的意见和决定；防范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待遇或处罚小组委员会访问了 10 个国家；发布了七份一般性意见；并启动了八项秘密调查。办事处登记了 297 份关于人权受到侵犯的个人申诉，但因为缺乏足够资源，无法就这些申诉及时采取行动。共有 1274 份来文有待条约机构作出决定。强迫失踪问题委员会登记了 442 项紧急行动，其中 36 项因找到失踪者而停止或结束。所有条约机构会议的网播时间已延长至 2018 年 6 月。

6. 条约机构的能力建设方案为有关编写条约机构报告的五次培训员培训活动提供了赞助。来自约 70 个国家的国家官员加强了有关条约及其报告要求的知识和技能。迄今为止，已有超过 135 个国家的 320 多名国家官员从该方案受益。该方案还推出了一份一般性报告手册和培训员指南，正在完成一项相应在线工具的设计。人权高专办的《国家防范机制指南》将于 2018 年初出版，正在编写有关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公约的培训员指南。

7. 大会在第七十一届会议上根据第 68/268 号决议审议了秘书长第一份关于人权条约机构体系的现状的两年期报告(A/71/118)，并根据该决议第 26 和 27 段核准了条约机构的额外会议时间及所需近一半相应的人力资源。条约机构在等待下一个两年期获得更多划拨资源之前，将无法实现决议所载所有目标，因此必须在 2020 年之前尽早启动第 68/268 号决议第 41 段设想的审查工作。

## 2. 人权理事会

8. 人权理事会的工作量仍然非常繁重，共举行了 140 次会议。关于报告的互动对话及口头汇报数量有所增加。强化互动对话的数量也有所增加，从 2015 年的一个增加到 2017 年的三个(移民人权问题和刚果民主共和国及南苏丹的人权状况)，人权高专办支持人权理事会主席团依照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提供服务的年度会议最高数量，调整其工作量。

9. 人权高专办继续为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和布隆迪独立调查委员会提供支持，并为南苏丹人权委员会提供支持，包括应南苏丹人权委员会的请求，协助举行了一次有关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讲习班。高专办还为报告所述期间创立的新的任务提供支持，包括：任务为确定在缅甸发生的、尤其是在若开邦发生的侵犯人权事实和具体情况的独立国际实况调查团；以及任务为收集和保存信息以及向刚果民主共和国司法机构转发结论，以确保对开赛地区发生的事件追究责任的国际专家小组。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6/31 号决议的要求，高级专员设立了一个由知名国际和区域专家组成的小组，对也门的人权状况进行监测和报告。

10. 由人权高专办管理的支助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参与人权理事会工作的自愿技术援助信托基金帮助 26 个国家的 27 名代表，包括 18 名妇女参加了理事会会议。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4/40 号决议，10 月在纽约为最不发达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代表举行了两次通报会。

## 3. 普遍定期审议

11. 第三轮普遍定期审议于 2017 年 5 月开始进行。人权高专办为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第二十七届会议和第二十八届会议对 28 个会员国的审议提供了协助。

12. 由人权高专办管理的参与普遍定期审议自愿基金帮助 15 个受审议国的代表参加了审议进程。2017 年 5 月，人权高专办启动了为参加本国审议的代表团提供简报的工作，旨在为其提供资料，说明为执行人权机制，尤其是执行普遍定期审议的建议采取的后续程序和措施。简报工作受到会员国和非政府组织的欢迎，将在整个第三轮审议期间向各代表团提供这项工作。

13. 为便于就执行建议开展后续工作，高专办启动了一种做法，即在审议结果通过后向各国外交部告知被视为需要特别关注的领域。由人权高专办管理的执行普遍定期审议财政和技术援助自愿基金为在以下国家开展的活动提供了资金和技术

援助：安提瓜和巴布达、巴巴多斯、博茨瓦纳、柬埔寨、哥斯达黎加、多米尼克、多米尼加共和国、格林纳达、伊拉克、莱索托、巴拉圭、摩尔多瓦共和国、圣基茨和尼维斯、圣卢西亚及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如果自愿基金收到的捐款增加，人权高专办将能够更有效地应对来自会员国的这类援助请求。

#### 4. 特别程序

14. 人权高专办继续为 44 个主题和 12 个国家的任务提供支持。关于特别程序开展的活动的综合信息载于特别报告员/代表、独立专家和特别程序工作组主席第二十三届年度会议报告(A/HRC/37/37 和 Add.1)。

#### 5. 对人权机制的工作开展全面的后续行动

15. 人权高专办多方面的努力继续促进人权机制的工作在现实中的有效性。这些努力包括支持设立提交报告和开展后续工作的国家机制、支持这些国家机制的工作及执行其建议。“世界人权索引”已升级，正在努力着手在 2018 年推出国家人权建议跟踪数据库。

16. 人权高专办驻地办事处继续协助建立或加强提交报告和开展后续行动的国家机制，包括在佛得角、黎巴嫩和巴布亚新几内亚等国。人权高专办还支持为执行其建议制定战略和开发工具，包括在阿根廷、布基纳法索、萨摩亚和南苏丹等国。高专办在促进民间社会组织参与这类机制方面发挥了作用，例如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洪都拉斯、伊拉克、牙买加、缅甸、大韩民国、特立尼达和多巴哥及突尼斯等国，还促进这些民间社会组织与提交报告和开展后续工作国家机制之间的交流，如在海地、塞尔维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等国。

#### 6. 人道主义基金

17. 由人权高专办管理的联合国当代形式奴隶制问题自愿信托基金共提供 553,000 美元，为 32 个国家超过 37,000 名受害者的救济和康复提供支持；同样由人权高专办管理的联合国援助酷刑受害者自愿基金共提供 710 万美元，为 75 个国家超过 45,000 名受害者的救济和康复提供支持。后者还进行了紧急拨款，举办了一次有关移民背景下的酷刑问题的专家讲习班，重点讨论这方面出现的特殊挑战，包括与以下问题相关的挑战：甄别作为酷刑受害者的移民、被侵犯者获得救济，以及确保获得康复的渠道等。

18. 《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任择议定书》所设特别基金发放了达 273,096 美元的拨款，用于支持 9 个《任择议定书》缔约国的 11 个防范酷刑项目。

### B. 加强平等，反对歧视

#### 1. 对移民的歧视

19. 人权高专办加强了对流动人口的权利的重视，并进一步重视打击针对移民，特别是针对处境脆弱移民的仇外行为。高专办在为 2017 年举行的有关安全、有序和正规移民问题全球契约及难民问题全球契约的磋商提供支持和专门知识方面发挥了关键作用。人权高专办还为人权理事会关于移民相关问题的讨论提供

支持，包括关于大规模人口流动、无人陪伴移民儿童、气候变化和移民相关的讨论。

20. 高专办提供培训、技术咨询和关于移民问题的法律专门知识。此外，人权高专办团队为监测移民人权，于9月访问了萨尔瓦多、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和墨西哥。在对欧洲各国边境和过境点进行监测访问之后，人权高专办出版了“寻找尊严：移民在欧洲各国边境的人权状况报告”。人权高专办与联合国利比亚支助团合作发布了一份报告，题为“拘留和非人道待遇：关于在利比亚的移民的人权受到侵犯的报告”。在西非，人权高专办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发了一个联合项目，处理与非正规移民相关的侵犯人权问题，以马里、尼日尔和塞内加尔为重点。在突尼斯，高专办发起了一个关于加强边境的移民治理和促进人权的项目。人权高专办还对巴布亚新几内亚的马努斯岛区域处理中心(由澳大利亚管理)进行监测，并与相关对口机构进行了宣传。

21. 高专办力求针对移民和移民现象提供更积极的公共叙述。高专办在5月举行了一次多利益攸关方会议，50多名专家在会上讨论了促进融合与应对反移民叙述的伙伴关系和技能。在工商业与人权第六次年度论坛期间，人权高专办共同主办了一场关于这一问题的会议。<sup>1</sup>

## 2. 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和相关不容忍行为

22. 人权高专办为德班后续行动机制提供了支持，特别是为有效落实《德班宣言和行动纲领》政府间工作组、拟订补充标准特设委员会和非洲人后裔问题专家工作组提供了支持。

23. 高专办继续更新其打击种族主义、种族歧视、仇外和相关不容忍现象实用措施数据库，以支持各国在这一领域的工作。高专办在“非洲人后裔国际十年”的框架下为欧洲、中亚和北美举办了第二次区域会议。人权高专办继续为摩尔多瓦平等理事会提供技术援助，促使该理事会通过了50多项有关歧视案件的裁决。在突尼斯，人权高专办协助当局制定了一项关于种族歧视的法案，并确保民间社会切实参与这一进程。

## 3. 基于土著或少数族裔身份的歧视

24. 人权高专办在打击基于土著或少数族裔身份的歧视方面所做的努力包括：提高对保护土著人权维护者的重要性的认识，包括在纪念《土著人民权利宣言》十周年的高级别活动和各种国家活动期间提高这方面的认识；推出了一段视频，其中显示土著权利倡导者如何援引《宣言》，在人权方面取得进展；在纪念《在民族或族裔、宗教和语言上属于少数群体的人的权利宣言》25周年的活动期间提请各方注意在促进和保护少数群体权利方面取得的成就和仍然面临的挑战；以及支持2017年11月举行的少数群体问题论坛第十届会议。

25. 人权高专办还协助启动了土著人民权利专家机制这一新的任务，并在智利举办了一次专家讲习班，为该机制即将进行的关于土著人民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的研究做准备。

<sup>1</sup> 见 [www.ohchr.org/EN/issues/migration/pages/roleofbusiness.aspx](http://www.ohchr.org/EN/issues/migration/pages/roleofbusiness.aspx)。

26. 土著和少数群体研究金方案为来自 46 个土著和少数群体的 48 名倡导者提供了赞助。联合国援助土著人民自愿基金协助 94 名土著代表参加了人权机制。

27. 在柬埔寨，人权高专办协助土著代表参加了关于农业用地和其他关键问题的立法草案的协商。在刚果民主共和国，高专办与议员、国家人权委员会和土著人民举办了两次研讨会，以促进通过一项旨在保护土著人民权利和促进他们参与不同机构和进程的法律。在危地马拉，高专办协助土著代表参与总检察长办公室制定关于土著人民获得司法救助的政策的过程。在巴拉圭，高专办支持开展对话，旨在为土著妇女拟订关于她们的参与和协商权、不受歧视权和土地权的准则。

28. 人权高专办与吉尔吉斯斯坦国家当局合作提高招聘程序的透明度，以促进族裔少数群体成员享有平等机会。高专办还提供有关少数群体权利的培训，包括在缅甸和斯里兰卡提供这类培训；在尼泊尔，高专办与联合国和民间社会伙伴推出了一个有关基于血统的歧视问题的指导工具。

#### 4. 性别平等和妇女的权利

29. 人权高专办继续将性别平等和妇女的权利等观念纳入其工作，并在各个层面保护和促进妇女的人权。在人权理事会的会议期间，高专办 2017 年举办了五次专家小组讨论，议题从孕产妇死亡率和发病率、让男子和男童参与预防和应对暴力侵害妇女行为，到交叉和多重形式的歧视和暴力侵害妇女行为，不一而足。

30. 高专办还发表了关于如何从人权角度出发消除性别数字鸿沟的报告(A/HRC/35/9)、关于实现所有女童平等享有受教育权的报告(A/HRC/35/11)，并加入了 EQUALS 全球伙伴关系。<sup>2</sup> 高专办与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制作了一套有关妇女诉诸司法的工具包。为了应对平等和多样性方面的一项严重障碍，高专办同国际移民组织合作推出了一个有关在招聘过程中无意识偏见的视频。

31. 高专办还对其区域性别问题顾问架构进行了一次独立评价，评价凸显出高专办在面临资金和人员挑战的情况下在区域层面取得的独特成果。<sup>3</sup>

#### 5. 基于残疾的歧视

32. 2017 年 3 月，人权高专办举办了人权理事会关于残疾人权利的年度辩论，以《残疾人权利公约》第五条之下的平等和不歧视为重点，还举行了为期一天的关于保护家庭和残疾人的闭会期间研讨会。

33. 在贝宁，人权高专办所作的努力导致通过了一项关于保护和促进残疾人权利的法律。在塞尔维亚和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人权高专办为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第三十三条的磋商提供支持。在塞内加尔，高专办加强了一家残疾人非政府组织联盟与国际人权机制的接触。在塞尔维亚，人权高专办与民间社会和国家预防机制的代表合作，协助起草了有史以来第一份关于残疾妇女在封闭的收容机构受到虐待和暴力侵害的报告。在摩尔多瓦共和国德涅斯特河沿岸地区，人

<sup>2</sup> 由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促进性别平等和增强妇女权能署(妇女署)、国际贸易中心、全球移动通信系统协会和联合国大学建立(见 [www.equals.org](http://www.equals.org))。

<sup>3</sup> 见 [www.ohchr.org/Documents/AboutUs/Evaluation/RegionalGenderAdvisorsStructure.pdf](http://www.ohchr.org/Documents/AboutUs/Evaluation/RegionalGenderAdvisorsStructure.pdf)。

权高专办参与了为 200 多人举办的有关残疾人的权利以及如何应对歧视残疾人问题的能力建设活动。高专办协助西非残疾人联合会进行了一项非洲国家执行《残疾人权利公约》的十年评估。

## 6. 基于性取向和性别认同的歧视

34. 由人权高专办牵头的自由与平等运动继续促进全球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平等权利和公平待遇，通过媒体和在国家层面开展的活动受众包括阿尔巴尼亚、巴西、柬埔寨、佛得角、危地马拉、蒙古、秘鲁、塞尔维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和乌克兰的上亿人。2017 年推出的新宣传录像和概况介绍提高了人们对年轻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受到欺凌，以及文化和传统对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两性人保持开放态度的重要性的认识。

35. 高专办发布了一份报告，其中载有一套工商业行为标准，即工商业基于《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打击对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的歧视行为，同时反思所有区域的企业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的投入。<sup>4</sup> 报告在纽约、孟买、伦敦、巴黎、华盛顿特区、香港、日内瓦和墨尔本的各种活动中发布。在开始的十个星期内，有 42 家大公司宣布支持该倡议。

36. 在海地，人权高专办为联合国工作人员、海地国家警察和民间社会组织提供了有关监测和报告与性取向相关侵犯人权行为的培训。

## 7. 歧视老年人

37. 人权高专办为不限成员名额的老龄化问题工作组提供协助，包括为国家人权机构参加工作组的第八届会议提供便利。高专办还在纽约举办了一次有关工商业促进老年人人权的非正式磋商。

## 8. 歧视白化病患者

38. 在马拉维，人权高专办在白化病患者享有人权问题独立专家访问该国后，帮助制定了执行任务负责人建议的联合国综合方案。

## C. 打击有罪不罚，加强问责制和法治

### 1. 过渡期正义

39. 人权高专办协助举办了关于过渡时期正义问题的对话。高专办在南美洲举行了关于过渡时期正义、真相、和解和诉诸司法的首次公开辩论。在海地，高专办与国内和国际人权组织合作举行了一次关于打击对过去的罪行有罪不罚和过渡时期正义的讲习班。

40. 高专办还为设立过渡时期正义机制提供支持。在多民族玻利维亚国，真相委员会在人权高专办的支持下，根据一项由民间社会组织、受害者及其亲属起草的法律，从 2017 年开始运作。在哥伦比亚，人权高专办支持受害者的权利，并支

<sup>4</sup> 见 [www.unfe.org/standards/](http://www.unfe.org/standards/)。

持建立司法和非司法机制，以处理在冲突期间犯下的严重违反国际法行为。在冈比亚，高专办支持政府向国民议会提交一份旨在设立真相与和解委员会的法案。人权高专办为案文提供了有关纳入性别平等观点以及妇女切实参与所有过渡时期正义进程的技术咨询意见。

41. 人权高专办促进对侵犯人权行为追究责任并寻求和解。高专办与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稳定特派团合作完成了一项调查报告，其中记录了 2003 至 2015 期间在中非共和国发生的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行为，为过渡时期正义进程提供了事实根据。在萨尔瓦多，高专办为总检察长设立的一个单位提供了对内战期间所犯侵犯人权行为进行调查的培训。在危地马拉，高专办为民间社会和 Zepur Sarco 审判的受害者提供支持，这方面的支持导致对土著妇女进行性剥削的军事官员被定罪，高专办为实施赔偿提供了咨询意见。高专办在突尼斯协助设立了审理严重侵犯人权案件的特别法庭，并继续协助民间社会监测过渡进程并倡导受害者的权利。在人权理事会发布有关促进斯里兰卡的和解、问责和人权的决议之后，人权高专办支持该国政府将全国磋商的资料进行归档，并启动了有关为冲突相关的性暴力受害者提供赔偿的咨询。

42. 在科索沃，<sup>5</sup> 人权高专办与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及在普里什蒂纳和贝尔格莱德的当局密切合作，以查明在 1998 至 2000 年的冲突中失踪的 1,658 人的下落。在这方面，人权高专办支持 2017 年 3 月设立第一个关于失踪人员的多族裔资源中心。

## 2. 死刑

43. 2017 年 5 月，办事处在日内瓦举办了有关适用死刑和平等与不歧视权之间的关系专家组会议，2017 年 10 月在联合国总部举办了关于透明度和死刑的高级别活动。高专办向保留死刑的国家建议并提出倡议，尤其呼吁这些国家根据大会第 67/176 号决议暂停执行死刑，并执行国际标准，确保保护那些被判处死刑者的权利，包括在白俄罗斯、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伊拉克、马来西亚、毛里塔尼亚、巴基斯坦、菲律宾、沙特阿拉伯、美利坚合众国和巴勒斯坦国。人权高专办与马尔代夫政府接触，敦促该国继续保留长期以来在事实上暂停执行死刑的做法。高专办还支持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巴巴多斯办事处和东加勒比国家组织于 2017 年 9 月举办有关加勒比地区对待死刑的态度的研讨会。

## 3. 反恐和预防暴力极端主义

44. 人权高专办作为反恐执行工作队在反恐怖主义过程中促进和保护人权及法治问题工作组的主席，与反恐怖主义办公室合作，推动为执法人员提供了一项人权能力建设全球项目。此外，作为其与工作队合作的工作之一，高专办介绍了受托进行的、关于将性别平等问题和妇女权利的观点纳入防止和应对暴力极端主义方案的研究情况。

45. 人权高专办开展了一项探讨人权问题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挑战的区域研究，其中提及布基纳法索、马里、尼日尔和塞内加尔，建议处理基本的经济和社会需

<sup>5</sup> 本文件凡提及科索沃的内容，均应完全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244(1999)号决议理解，不妨碍科索沃的地位。



求，并且改善对边缘化地区的治理。高专办参加了一些能力建设倡议，包括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为乍得湖盆地国家的官员和民间社会代表举行了一个联合项目。高专办还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在东非开发了有关反恐刑事司法对策当中的性别方面的培训模块，并为萨赫勒五国集团常设秘书处的工作人员提供培训，以确保与反恐相关的项目尊重人权。

46. 在科索沃，人权高专办为当地利益攸关方提供培训，以监测和处理与反恐相关的侵犯人权案件。在吉尔吉斯斯坦，高专办在政府应对恐怖主义和防止暴力极端主义的背景下，为人权律师和人权维护者提供了培训。在突尼斯，高专办协助国家反恐委员会监测国家反恐战略的执行情况，及委员会遵守国际人权标准的情况。高专办还支持监狱和改造总局防止监狱中的暴力极端主义。

#### 4. 司法和执法

47. 2017 年，人权高专办和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出版了关于在执法中使用武力和火器的资源手册，以支持各国制定和执行更加有效、可以问责和基于人权的执法政策。<sup>6</sup> 在斐济，人权高专办支持警察努力审查和制定政策，并加强内部问责机制。人权高专办的宣传促使危地马拉政府决定在 2018 年初之前取消军队的公民安全职能。高专办为牙买加独立调查委员会 2017 年 6 月举办的关于执法人员使用武力的会议提供了实质性投入。

48.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0/7 号决议，人权高专办在理事会第三十六届会议上介绍了一份关于在剥夺自由情况下不实施歧视和保护弱势人群的问题的报告 (A/HRC/36/28)。2017 年 9 月，人权高专办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期间共同主办了一场题为“审讯期间实施酷刑：非法，不道德和无效”的高级别活动。根据理事会第 31/31 号决议，高专办于 10 月举行了关于警察拘留和审前拘留期间为防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采取有效保障措施的讲习班。

49. 人权高专办倡导颁布法律和进行必要的改革，以确保各国，包括洪都拉斯、尼泊尔和斯里兰卡等国在开展司法工作时遵守国际人权标准。在人权高专办的持续倡导下，阿富汗总统 2017 年 3 月通过法令颁布了一项禁止酷刑的法律和新的《刑法》，两项法律均载有符合《禁止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公约》的酷刑定义。总统于 9 月核准了上述有关禁止酷刑的法律的附件，对酷刑受害者向民事和刑事法院提出指控以寻求补救的权利作了规定。在黎巴嫩，人权高专办的倡导促使通过了有关设立国家预防机制和将酷刑定为犯罪的法律。

50. 在阿根廷，人权高专办与法官举办了一次研讨会，讨论司法机构通过处理错误的性别定型观念，可在维护妇女权利方面发挥的作用。人权高专办在厄立特里亚为司法和执法官员举行的讲习班着重讨论了以下问题：逮捕、审前拘留和行政拘留；被拘留者和囚犯的待遇；调查、公正审判和上诉；以及保护和歧视被剥夺自由者。在沙特阿拉伯，人权高专办为政府和其他司法和执法官员举办了两次有关《酷刑和其他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的有效调查和文件记录

<sup>6</sup> 可查阅：[www.ohchr.org/Documents/ProfessionalInterest/UseOfForceAndFirearms.pdf](http://www.ohchr.org/Documents/ProfessionalInterest/UseOfForceAndFirearms.pdf)。

手册》(《伊斯坦布尔规程》)的培训讲习班,并为沙特阿拉伯人权委员会编写两本有关对酷刑指控进行调查的培训手册提供了支持。

51.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毛里塔尼亚、突尼斯等国,人权高专办继续监测拘留设施,并提供有关改善拘留条件的技术咨询。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高专办支持 18 个与军事司法官员合作进行的联合调查组,还为旨在便于受害者诉诸司法的流动法庭的 19 次听证提供了支持。

52. 人权高专办参加了由麻醉药品委员会举办的有关大会 2016 年世界毒品问题特别会议成果文件中提到的人权承诺的讨论。高专办支持哥伦比亚发展一个项目,旨在在毒品相关政策中适用人权方针,包括根除和替代非法作物。

## D. 将人权纳入发展和经济领域

### 1. 发展中的人权问题

53. 高专办在秘书长的改革举措中发挥了积极作用,包括共同主持联合国发展集团题为“表达共同价值观念和准则”的成果小组及其领导成果小组,协助开发联合国的领导模式(后来为发展集团采纳),以及加强驻地协调员的问责机制。高专办支持在发展集团的人权工作组之下制订一项人权领导战略,以及为“人权先行”倡议制定行动计划。高专办联合领导的一项进程促成了 2017 年一份里程碑式出版物的发表:《不让一个人掉队:平等和不歧视是可持续发展的核心——联合国系统共同行动框架》。高专办还支持编写和通过了新的《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指南》及其所附资料。

54. 高专办继续努力,将所有人权,包括将发展权纳入《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的执行工作。高专办促进提高公众对人权和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关系的认识,包括在 2017 年举行的可持续发展高级别政治论坛的会议期间开展这项工作。高专办就可持续发展目标和人权问题举行了一系列对话,以各项目标和适当生活水准、社会保障及健康等权利为重点。就目标 16 而言,人权高专办制订了方法,用于编制有关人权维护者遭到杀害和其他攻击的指标数据,与冲突相关的死亡,以及与国家人权机构的独立性相关的数据。

55. 人权高专办继续促进将人权纳入气候行动,包括纳入执行《巴黎协定》的指导方针和《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二十三届缔约方会议的谈判。

56. 高专办与非洲经济委员会和弗里德里希·埃伯特基金会合作完成了非洲大陆自由贸易区协定对人权的影响评估,并就该协定的谈判、监测和评价提出了建议,更具体而言,提出了农业、生计和非正式跨境贸易等方面的建议。高专办与多边发展银行接触,为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投诉处理机制的设计和公共信息政策提供了实质性投入。作为机构间发展筹资问题工作队的成员之一,人权高专办参与了“亚的斯亚贝巴行动议程”的后续工作。

57. 人权高专办还努力促进哥伦比亚、肯尼亚、菲律宾、南非、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和巴勒斯坦国人权和统计机构之间的合作。高专办还协助世界各国的人权机构和国家统计部门,包括协助肯尼亚国家统计局和国家人权委员会探索正式分享知识、就数据收集、传播和分析开展协作的方式。

58. 2017 年 1 月，人权高专办为来自贝宁、布基纳法索、科特迪瓦、几内亚、马里、尼日尔、塞内加尔和多哥的议员提供了有关人权、性别平等和预算规划的培训。在巴勒斯坦，人权高专办支持该国制定了基于人权的 2018-2021 年国家发展计划。2017 年 7 月，人权高专办和阿拉伯国家联盟举办了第二次区域会议，讨论在阿拉伯地区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涉及的人权问题。

## 2. 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

59. 人权高专办继续努力促进和保护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人权高专办和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编写了一份有关小规模渔业治理和实现适当食物权之间的关系的情况说明。说明解释了执行和监测这些社区的食物权如何直接促进实现《2030 年议程》和可持续发展目标。在马拉维，人权高专办支持根据食物权问题特别报告员的建议修订一项粮食和营养法案(见 A/HRC/25/57/Add.1)。

60. 由人权高专办和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2016 年 5 月共同主持的“妇女、儿童和青少年的健康和人权高级别工作组”会议于 2017 年 5 月发布了报告，题为“领导实现健康权和通过健康实现人权”，<sup>7</sup> 其中提出了涵盖三个领域的九项建议，三个领域分别为创造一个有利环境、与人民合作和加强证据和问责制。作为后续行动，两个组织于 2017 年 11 月 21 日签署了合作框架，以推动落实各项建议。高专办还推动机构间举措，如关于在卫生保健环境中消除歧视的联合国联合声明，<sup>8</sup> 以及由世卫组织牵头编写了关于感染艾滋病毒妇女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的综合指导方针。<sup>9</sup> 高专办支持区域和国家为民间社会举办能力建设会议，促使民间社会利用人权机制处理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等问题，包括在东非和中美洲以及在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举办这类会议。

61. 为就城市化工作和《新城市议程》开展后续工作，高专办加大了与区域和地方当局的合作。在基多的联合国住房与可持续城市发展会议(人居三)期间，适当生活水准权所含适当住房及在此方面不受歧视权问题特别报告员与人权事务副高级专员和世界城市和地方政府联合组织启动了“转变”倡议。倡议的目的在于调动各类行为者转变对住房是一项人权商品的认识。在中东和北非，由于发生大范围暴力行为，人数已经很多的被迫流离失所者近年来数量激增。人权高专办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和挪威难民理事会等伙伴合作，编写了关于回返者的土地权指南。在毛里塔尼亚，高专办与世界银行合作，将参与和不歧视原则纳入与该政府有关土地权改革的联合项目。

62. 在塞尔维亚，人权高专办编写了一份关于公共采购对社会的影响的政策文件，特别关注残疾人和被边缘化的少数群体的就业问题。为促进法院对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问题的裁决，人权高专办突尼斯办事处为法官和律师编制了一份手册，人权高专办乌干达办事处为最高法院、上诉法院和高等法院举办了培训课程。

<sup>7</sup> 可查阅：[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Women/WRGS/Health/ReportHLWG-humanrights-health.pdf](http://www.ohchr.org/Documents/Issues/Women/WRGS/Health/ReportHLWG-humanrights-health.pdf)。

<sup>8</sup> 可查阅：[www.who.int/mediacentre/news/statements/2017/discrimination-in-health-care/en/](http://www.who.int/mediacentre/news/statements/2017/discrimination-in-health-care/en/)。

<sup>9</sup> 可查阅：[www.who.int/reproductivehealth/publications/gender\\_rights/srhr-women-hiv/en/](http://www.who.int/reproductivehealth/publications/gender_rights/srhr-women-hiv/en/)。

63.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3/20 号决议，人权高专办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一次研讨会，讨论如何预防、遏制和(或)减轻损害或破坏文化遗产对享有人权的有害影响。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和经济、社会及文化权利委员会的成员积极参加了研讨会(A/HRC/37/29)。

### 3. 工商业与人权

64. 人权高专办协助人权与跨国公司和其他工商企业问题工作组编写了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书。此外，高专办在 11 月举办了工商业与人权第六届年度论坛，由工作组指导和主持。来自约 130 个国家的 2,500 多名与会者参加了 60 多次会议，使论坛成为有史以来在工商业与人权方面规模最大的全球活动。

65. 人权高专办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2/10 号决议推出了第二期“问责制和补救项目”，重点讨论基于国家的不歧视机制，处理在工商业相关的侵犯人权案件中获得补救的问题。高专办还努力确保工商企业负责任地参与大型体育赛事并尊重人权，高专办为此参加了一个有关这一专题的咨询小组，并宣传企业在信息和通信技术、银行业和金融业等领域尊重人权的责任。

66. 人权高专办为智利、德国、马来西亚、泰国、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和越南等国提供执行《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方面的支持和培训。在马达加斯加，高专办协助制订了私人投资框架下的可持续发展和尊重人权三方契约，参与者包括民间社会行为体、地方社区、私营部门和国家，并协助在上述框架内讨论修订采矿法，考虑人权和自然资源开采问题以及以部门为基础的政策。

## E. 拓宽民主空间

### 1. 支持民间社会，包括人权维护者

67. 由于公民空间和公众参与继续受到越来越多的打击，人权高专办倡导拓宽公民空间、废除限制性法律和政策，并制止针对民间社会行为者(尤其是针对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及权利问题，以及对歧视和暴力侵害男女同性恋、双性恋、跨性别者和双性人问题发声者)人权的侵犯，并为受害者提供补救和赔偿。

68. 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33/22 号决议，人权高专办举办了四次区域研讨会，讨论实现参与公共事务权的方法，进而为这方面的准则草案提供信息。高专办加强了有关数字领域的人权的工作，包括进一步参与有关这些问题的讨论，在国际电信联盟举办的“人工智能造福人类全球峰会”期间共同举办有关人工智能及其对法规、伦理、隐私和安全的影响的会议，还参加了技术行业与其他利益攸关方举办的活动。

69. 通过“信仰促进权利”倡议，人权高专办与宗教团体共同反思宗教与人权之间的深厚联系。2017 年 3 月，参加一次人权高专办专家讲习班的有神论、非神论和无神论与会者通过了《贝鲁特宣言》和 18 项承诺，其中阐明“信仰”如何促进“权利”。该《宣言》处理了煽动宗教仇恨和宗教领袖的人权责任等问题。在突尼斯，人权高专办为独立的视听通信高等管理局提供技术支持，帮助其制定了一项国家指标，基于《拉巴特行动计划》监测煽动仇恨的状况(见 A/HRC/22/17/Add.4, 附录)。正在科特迪瓦和摩洛哥推广这一模式。

70. 关于保护在人权方面与联合国合作的人士的问题，虽然取得了一些进展，但秘书长在与联合国及其人权领域的代表和机制合作的报告(A/HRC/36/31)中提及 29 个国家的 39 个报复案件，这么高的案件数量前所未有。在 2017 年 10 月举行的“都柏林人权维护者平台”期间，人权高专办对民间社会和人权维护者当前遭到强烈反对表示严重关切。

71. 2017 年 10 月，人权高专办与美洲人权委员会推出了一项联合行动机制，以促进对美洲人权维护者的保护。高专办还通过设立区域网络，为中东和北非不同国家的妇女人权维护者提供支持。

72. 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人权高专办处理了 524 起威胁和其他侵犯人权维护者、记者和其他媒体专业人员的案件，以及在报告期内发生的侵犯受害者及证人人权的案件。

73. 人权高专办继续倡导通过法律和机制保护人权维护者，例如在巴西、刚果民主共和国、危地马拉、肯尼亚、毛里塔尼亚、缅甸、泰国、东帝汶和突尼斯，以及在中美洲开展这项工作。在危地马拉，人权高专办为制定有关袭击人权维护者问题的公共政策提供了技术援助，并与总检察长办公室合作制订了一份内部规章。人权高专办加强了在巴西、布基纳法索、刚果民主共和国、斐济、危地马拉、肯尼亚、毛里塔尼亚、缅甸、尼泊尔、泰国、东帝汶和突尼斯等国保护民间社会的方案。在布基纳法索和多哥，高专办为民间社会行为者提供了有关建立一项机制和开展申诉程序的咨询意见。高专办为民间社会组织提供了培训，如在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和塔吉克斯坦提供培训，以促进公众参与。高专办支持突尼斯国家记者协会设立了对记者的安全进行监测的单位，其主要责任是发表有关记者遇袭的报告，并为受害者提供法律咨询和援助。

## 2. 选举进程

74. 高专办与卡特中心合作，设法将选举观察和人权组织集合在一起，以加强立足人权方针的选举。在 2017 年 12 月举行的最后一次会议上，与会者核可了一份人权与选举行动计划。

75. 人权高专办还与妇女署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合作，推动妇女更多地参与西非和中非 14 个国家的选举。

76. 在阿富汗，为了促进妇女作为候选人、选民和工作人员参与 2018 年大选，人权高专办基于对 364 名妇女和男子进行的 13 次全国磋商编写了一份参考报告(非公开)，这些妇女和男子在磋商期间就限制或便利妇女参与选举进程的因素发表了看法。报告已向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广泛传播。

## 3. 对议会和国家人权机构的支持

77. 贸发会议与各国际议会联盟于 2017 年 10 月重新联合发表了更新后的《人权：议员手册》。

78. 人权高专办为设立或加强约 70 个国家人权机构提供了咨询意见和(或)协助，包括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冰岛、科威特、黎巴嫩、马达加斯加、塞舌尔、南苏丹、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等国。高专办还开展了支持国家人权机构的区域活动，例如与阿拉伯和非洲国家人权机构网络开展活动，并支持中亚国家人权机构支助倡议。

79. 人权高专办还继续充当国家人权机构全球联盟及其下设的资格认证小组委员会的秘书处，在报告期内审议了 28 个机构。

#### 4. 人权教育和培训

80. 高专办支持“世界人权教育方案”，该方案为在所有层面采取行动和开展宣传提供了一个全球框架。2017 年 11 月，高专办与 Equitas 国际人权教育中心和四家学术伙伴机构在加拿大蒙特利尔共同举办了主题为“搭建多样性之桥”的会议，来自 50 多个国家的约 300 名从业人员、学者和人权维护者讨论了良好做法和加强合作的问题。

81. 在马达加斯加，人权高专办支持与国家机构合作设立 10 所人权文献中心。在毛里塔尼亚，高专办协助国民教育部开发了小学和中学人权教育模块。在南非，高专办资助和协助举办了由南非人权委员会、基础教育部和司法部牵头的讲习班，为教师开发包容性教育模块。人权教育因此成为公共教育的必修科目。在乌干达，高专办支持教育和体育部及国家课程开发中心将人权纳入所有中学课程。

### F. 冲突、暴力和不安全情况下的预警和人权保护

#### 1. 人权、和平与安全

82. 人权高专办在建设和平与维持和平方面的努力包括：2017 年 9 月在塞拉利昂、哥斯达黎加和荷兰的协助下，在大会第七十二届会议期间举办了主题为通过在国际法中加强人权维持和平的高级别会外活动。高专办还向建设和平委员会介绍了布隆迪和斯里兰卡的局势，并在建设和平基金的支持下在几个国家开展了建设和平项目。

83. 人权高专办对联合国系统人权尽职调查政策的执行情况进行监测，并继续为联合国伙伴在以下国家执行政策提供咨询意见：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黎巴嫩、利比里亚、尼泊尔、巴基斯坦、索马里、南苏丹和苏丹(达尔富尔)。

84. 高专办协助进行受到推荐的军事人员部署前的人权筛查，并为指定参与维和行动的警察和军事人员设计了部署前的人权培训课程。高专办继续同维持和平行动部合作，将人权纳入对维和文职人员和军事人员的培训。高专办与维持和平行动部、政治事务部和负责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秘书长特别代表合作，为培训员提供与冲突相关的性暴力问题的随团培训，受众为六个和平特派团的联络人。<sup>10</sup>

85. 人权高专办继续监测和公开报告严重的人权关切问题，包括安全部队和武装团体侵犯人权的事件。高专办与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开展了一项联合研究，记录公开报告对与和平特派团更广泛任务的积极影响，并提出了深化这一影响的提案。

<sup>10</sup> 六个特派团分别为：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多层面综合稳定团、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联合国南苏丹特派团。

86. 人权高专办还继续加强与非洲联盟的合作，包括支持为非洲联盟和平行动部设立一个遵守人权、行为守则和纪律的综合框架，并通过非洲联盟和联合国的共同努力，进一步促进将人权纳入和平行动规划。

## 2. 应急和预警

87. 人权高专办通过应急基金和内部快速部署名册，向孟加拉国派出团队，对在缅甸的罗辛亚人的处境进行事实调查；向安哥拉派出团队，对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开赛省发生的暴力事件进行事实调查；向巴巴多斯派出团队，提供将权利视角纳入人道主义应急方面的咨询意见；向刚果派出团队，对人权状况进行评估；向危地马拉派出团队，加强在该国的办事处；向毛里塔尼亚派出团队，支持国家办事处提供基于人权方针处理人道主义事务和发展问题方面的咨询意见；以及向卡塔尔派出团队，收集关于海湾危机对人权的影响的信息。人权高专办还利用其应急能力对土耳其的人权状况进行远距离监测。高专办参加了两次联合国部署活动，在肯尼亚总统选举期间派出人权专家，为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总干事提供支持，并向多哥部署人权干事，在政治危机期间为联合国驻地协调员提供协助。

88. 在“人权先行”倡议背景下，人权高专办继续致力于落实联合国通用信息管理系统，以进一步发展和支持联合国各行为方在几内亚比绍、洪都拉斯、毛里塔尼亚、索马里和乌克兰的盘点活动为重点。

## 3. 性暴力和性别暴力、贩运和相关剥削行为

89. 人权高专办举办了一次专家小组讨论，讨论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就针对妇女的性别暴力通过的第 35 号一般性建议，并通过视频消息传播该讨论。

90. 高专办支持制定和推出 2017 年 3 月发布的秘书长有关改善联合国组织防止和应对性剥削和性虐待全系统办法的战略(见 A/71/818)。高专办提供了人权方面的咨询意见，并为战略的主要领域提供了投入，这些主要领域为：(a) 优先关注受害者的权利和尊严；(b) 终止有罪不罚现象；(c) 让民间社会和外部伙伴参与；及(d) 改善战略宣传工作，以推动教育，提高透明度。人权高专办还为制定若干政策文件作出了贡献，例如联合国在接收和处理性剥削和性虐待指控时平衡保密性和问责制的政策，以及秘书长和各会员国之间防止和消除性剥削和性虐待行为的自愿契约。

91. 在危地马拉，人权高专办为检察官办公室和司法机关成员提供了关于国际人权标准和对杀害妇女和暴力侵害妇女案件进行尽责调查的原则的培训。在海地，高专办协助为公民保护总署提供了有关在冲突和紧急情况下的性暴力问题的培训。在突尼斯，人权高专办提供的咨询和宣传促使通过了一项符合人权标准的有关消除暴力侵害妇女行为的法律。高专办还为执行该法律的初步努力提供支持(该法律为该地区的先例)，尤其是在确保受害者诉诸司法方面提供支持。

## 4. 人道主义行动

92. 人权高专办积极参与联合国确保在危机情况下尊重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的努力。机构间常设委员会附属机构在讨论时越来越多地提及人权问题。

93. 人权高专办继续将人权纳入不同保护问题群组、人道主义国家工作队和人道主义协调员的整体努力，包括在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危机期间。高专办还继续领

导在巴勒斯坦的保护问题群组，并参与了危地马拉、海地、伊拉克、毛里塔尼亚、墨西哥、缅甸、巴拿马、巴布亚新几内亚、索马里、东帝汶、乌克兰和也门等国及亚太地区的保护问题群组或工作组的工作。在飓风伊尔玛和飓风玛丽亚发生后，人权高专办支持加勒比灾害应急管理机构与受影响国家进行有关恢复规划的讨论。

94. 人权高专办就对紧急情况下的人权状况进行监测、评估和分析编写了方法指导。

### 三. 管理和行政

95. 大会在 2017 年底决定对 2018-2019 两年期联合国预算的几乎所有方面进行实质性通盘削减，这一决定导致联合国长期以来本已供资不足的人权支柱陷入艰难境地。即使在最好的时候，联合国开展的人权工作所需资源也是严重不足，人权高专办在捉襟见肘的情况下尽可能地执行任务。如果将大多数预算项目所需资源减少 10%，将用于条约机构和特别程序的资源最多削减 25%，人权高专办将难以执行大会和人权理事会要求的许多活动，也许很快不得不报告无法按要求完成任务。

96. 此外，大会在第七十二届主要会议期间再次将人权高专办提出的区域重组问题推迟至大会的续会。人权高专办提出这一微不足道的倡议，目的是在区域层面使更多的有限资源更接近利益攸关方，以便更有效地利用这些资源。如果获得批准，将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实施这一倡议。将一些岗位移至费用较低的工作地点后产生的节余可重新分配，用于增加外联和技术合作活动。高级专员希望第五委员会现在就审议这一合理措施，使高专办能够拥有合理资源，以更有效地开展下一步工作。

### 四. 结论

97.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和高级专员办事处继续捍卫普遍人权和多边人权系统，以克服全球不确定性及已经存在和正在出现的冲突和危机，并作为主要支柱，促进可持续增长和发展。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人权高专办继续支持各人权机制，并开展了一项广泛的工作方案，协助各国履行人权义务。高专办还代表权利持有者和人权受到侵犯的受害者采取行动，与各类努力保障和维护人权的利益攸关方合作。

98. 人权高专办继续充当宣传平等和不歧视以及所有人享有人权的全球代言人。高专办必须得到资源和协助，以应对冲突和危机局势，以及新出现的全球、区域和国家挑战，包括在数字空间中确保人权、捍卫公民空间、民间社会和人权维护者，以及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等方面。高级专员希望各会员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尽最大可能为人权高专办提供协助和支持，使高专办能够在支持各国和全球权利持有者方面有效地履行任务。